

公告

汕龙珠执公字〔2025〕第 002 号

经查，我街道在查处及日常巡查中发现珠池街道辖区内一批擅自占用城市道路放置的旧衣物回收箱，该行为违反了《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及影响市容和居民生活环境等情况，目前合依再生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汕头市益民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汕头市信然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在责令限期改正后逾期不整改，现特发布本公告。

请上述旧衣物回收箱的权属或执行公司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7 日内规范管理珠池街道辖区内的旧衣物回收箱。公告期限届满，逾期不整改，本单位将依法予以清理。

特此公告。

联系人：林同志

联系电话：0754-88860416

龙湖区珠池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4 月 28 日

